

徵才啟事

國立清華大學通識教育中心聘任**向度四-「國際關係」、「資通訊傳媒」**等相關領域專長之專任及專案教師數名

公告如下：

一、申請者專長學術領域為(請擇一專長領域投件)：

1. **國際關係領域(具區域研究、國際關係理論背景者尤佳)**，教學上必須能勝任與發展通識向度四-「全球政治經濟學」課程內涵(內涵說明請參閱 <http://cge.nthu.edu.tw/core-ge-course-4/>)的核心通識課程，並具備全英語授課能力。
2. **資通訊傳媒領域(具通訊傳播法規/政策、數位媒體科技、媒體素養等領域背景尤佳)**，教學上必須能勝任與發展核心通識向度四-「媒體探索與反思」課程內涵(內涵說明請參閱 <http://cge.nthu.edu.tw/core-ge-course-4/>)的核心通識課程，並具備全英語授課能力。

二、**職級**：教授、副教授或助理教授（此名額主聘在通識教育中心，亦有與校內相關領域系所合聘的可能性，屆時教學與行政職務之相關權利義務將為兩單位協議，明載於聘書中）。

三、**起聘日期**：最快於 2024 年 2 月 1 日起。

四、申請者具下列資格之一：

1. 任職於國內外各大學或研究機構之專職教學或研究人員，職級需相當於助理教授級以上。
2. 應徵者依投件專長領域應具有相關博士學位：
 - (1) 國際關係相關領域之博士學位。
 - (2) 資通訊傳媒相關領域之博士學位

五、申請所需資料（除推薦函外，以下資料**紙本各一式二份**。如未依照規定繳齊資料，一律視為資格不符）：

1. **擬聘教師及研究人員資料表**（含書面及電子檔）。
請自本中心網頁「**徵才與行政**」下載申請表電子檔，填妥申請表，除書面提供外，並請於**8/25(五)前上傳 word 及 pdf 檔案格式於應徵者表單**，**表單連結**：<https://reurl.cc/N0xAO6>（檔案名稱請以「**新聘教職申請表_向度四 00 領域_姓名**」命名）。
2. 詳細履歷（請註明欲申請之職級）。
3. 研究旨趣與教學理念之說明。
4. 可授課程之課程綱共**4門**：
 - (1)大學通識教育課程**2門**：
 - a. 至少一門為核心通識課程（依投件專長領域區分，例如國際關係領域為「全球政治經濟學」或性質相近的核心通識課程，課程名稱可自訂之；資通訊傳媒領域為「媒體探索與反思」或性質相近的核心通識課程等，課程名稱可自訂之）。
 - b. 與國際關係或資通訊傳媒相關之通識選修課程。
 - (2)研究所或大學部學系課程**2門**。
5. 最近三年以內取得博士學位者，請檢附博士論文及研究所成績證明(必備)。
6. 提供博士學位證書（**國外取得學歷者，須完成驗證**）(必備)；若具助理教授以上之教育部教師證書者，則請提供影本佐證。
7. 個人著作表(請依國科會標準格式列表)及五年內出版之代表性學術著作(不超過三件)。
8. 有教學經驗者，請檢附相關教學文件(如曾授課大綱、教學評鑑等)作為佐證資料。

9. 三位推薦人的線上推薦函：

(1) 應徵者表單：<https://reurl.cc/N0xAO6>

請應徵者於 8/25(五)前填寫 **3 位推薦人** 資料，中心將於收到推薦人資料後，e-mail 通知信及推薦人表單連結予推薦人。

注意事項：

- 應徵者表單填寫完成後，系統將 e-mail 作答結果至信箱，若需修改資料，請點選 e-mail 中之「編輯作答內容」進行修改，應徵者資料將以最後修改時間之資料為準。
- 應徵者若修改推薦人名單，請 e-mail 通知中心業務承辦人，以利即時傳送表單予推薦人。
- 8/25(五) 17:00 後，將關閉表單，無法更新、修改資料。

(2) 推薦人表單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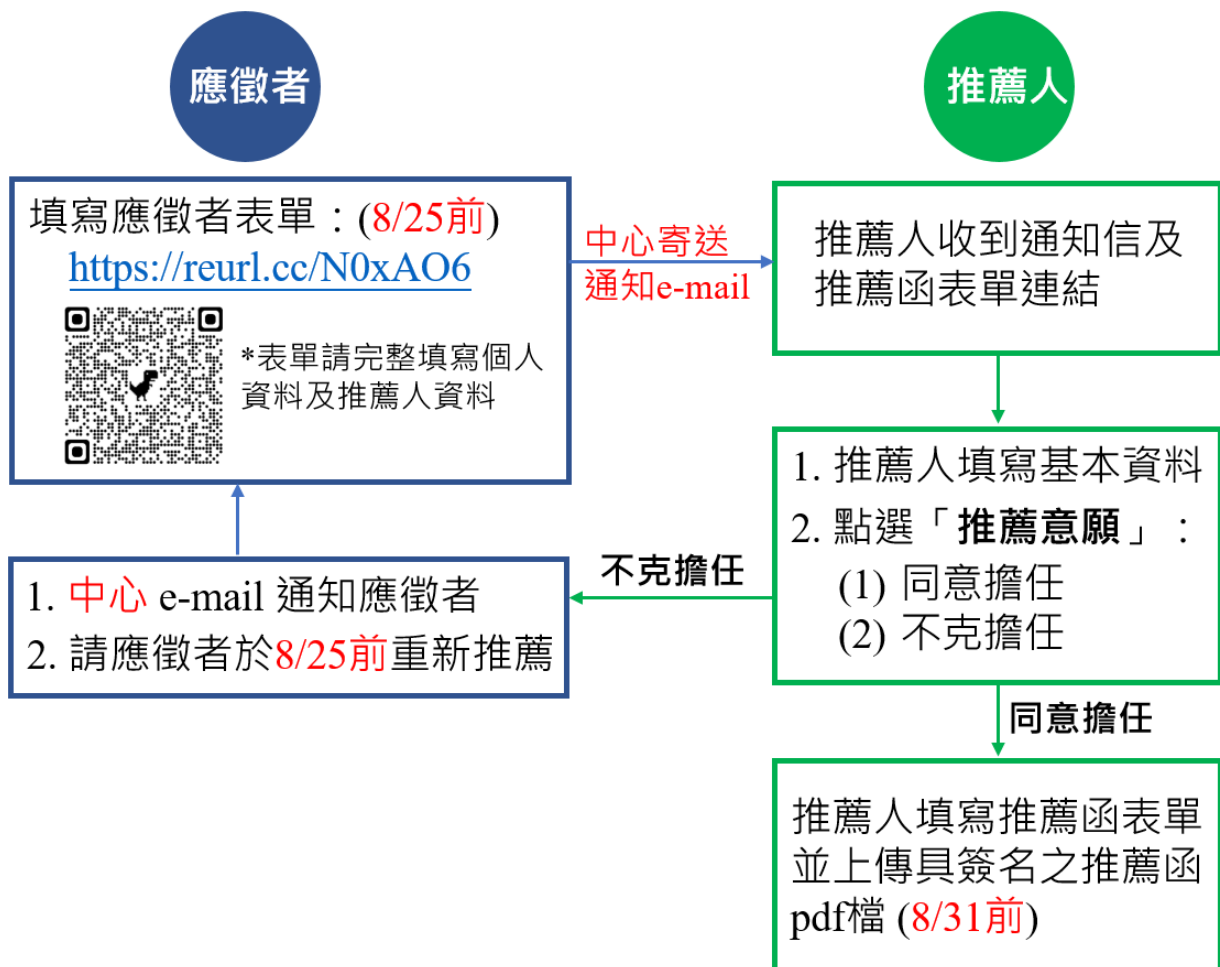
若推薦人同意擔任，請推薦人填寫推薦函表單並**上傳具簽名之推薦函 pdf 檔**。

推薦函最遲須於 2023 年 8 月 31 日(四)前完成線上表單填寫與上傳，逾時未收到 3 份線上推薦函視為資格不符不予受理，推薦函恕不返還。

注意事項：

若推薦人不同意擔任，中心將 e-mail 至應徵者，請應徵者於 8/25(五)前重新推薦。

線上推薦函填寫流程：



六、申請截止日期：前述申請紙本資料(除推薦函外)請於 **2023年8月31日(四)前**寄達本中心辦公室（逾時不候，請寄件者自行考量寄達時間。此外，恕不接受以非郵寄方式送達申請資料）。

申請時程表：

日期	重要事項	備註
8/25 (五) 前	1. 應徵者表單填寫完成 2. 應徵者於表單上傳「擬聘教師及研究人員資料表」、「課程大綱」電子檔 3. 推薦人資料填寫、修改完成	應徵者表單： https://reurl.cc/N0xAO6
8/25 (五) 17:00	應徵者表單關閉	應徵者無法再修改推薦人資料
8/31 (四) 前	1. 應徵者郵寄紙本資料一式二份 (除推薦函外) 至中心辦公室 2. 推薦人填寫線上表單完成，並上傳含簽名之推薦函電子檔	
8/31 (四) 17:00	推薦者表單關閉	推薦人無法再填寫推薦函表單

七、應徵者請檢具上述資料，於截止日期前寄達：

- ◆ 中文地址：300 台灣新竹市光復路二段 101 號國立清華大學通識教育中心(教育館 210 室)收
- ◆ 英文地址：Center for General Education, National Tsing Hua University, No. 101, Sec. 2, Kuang-Fu Rd, Hsinchu, 300, Taiwan, R.O.C.

八、郵寄封袋上請註明「應徵通識中心-向度四 OO 領域專任教師資料」字樣。

九、書面資料如欲返還，應徵時請檢附貼足郵資的回郵信封。

以上訊息如有疑問，歡迎來電聯絡，謝謝。

◇聘任業務聯絡人：楊惠婷小姐

◇Tel：03-5715131#34629；Fax：03-5718791

◇E-mail：htyang@mx.nthu.edu.tw

清華大學通識教育中心網頁：<http://cge.gec.nthu.edu.tw/>